

证券代码：873132

证券简称：泰鹏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1

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264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3年11月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8.80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560.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889.18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1月8日到位。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容诚验字[2023]251Z0017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取得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563.61万元，到账时间为2023年12月18日。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容诚验字[2023]251Z002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23年12月20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1,534.45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534.45万元；

（2）2023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3,705.85万元（包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534.45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705.85万元，累计获得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等的净

额为 10.01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加上募集资金账户存在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4.36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6,781.31 万元，全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肥城支行	376720100100175152	1,694.6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城市支行	937005010164768899	515.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城支行	219549740738	1,001.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肥城支行	379899991013000150391	3,570.51
合计		6,781.31

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城市支行（账号：937005010164768899）支付发行费用（含置换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806.85 万元，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4.36 万元，合计 831.21 万元，公司计划在所购买的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挂钩汇率看跌）理财到期后，将同等金额 831.21 万元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肥城支行（账号：379899991013000150391）转至基本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 年 11 月 27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泰安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泰安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城市支行（以下简称“邮储银行肥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城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肥城支行”）和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肥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9899991013000150391）、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肥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6720100100175152）、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城市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37005010164768899）、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19549740738）。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1、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3,705.8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 1,534.45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78.55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毕。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6,781.31 万元，使用募

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协定存款的余额为 6,580.31 万元，未来继续用于募投项目支出。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 1,534.45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78.55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毕。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泰鹏智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泰鹏智能《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4]251Z0008 号），认为泰鹏智能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鹏智能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 （一）《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三）《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 （四）《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0,452.7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05.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05.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智能化户外家居生产线项目	否	6,452.79	2,025.66	2,025.66	31.3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户外智能家居研发中心项目	否	1,00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1,680.20	1,680.20	56.0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452.79	3,705.85	3,705.85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2023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1,534.45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78.55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毕。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							

	<p>《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p> <p>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6,781.31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协定存款的余额为6,580.31万元，未来继续用于募投项目支出。</p>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高端智能化户外家居生产线项目分期转固。